

# 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轉(契)作暨生產環境維護給付(休耕)協議、同意書

本耕地所有權人(甲方)\_\_\_\_\_今因名下所有土地坐落於大湖鄉 地段：\_\_\_\_\_段，地號\_\_\_\_\_

地目：\_\_\_\_\_，權利面積：\_\_\_\_\_公頃，申請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等農業耕作事項。經雙方同意全權委由

耕作人(乙方)戶長：\_\_\_\_\_申報及承領(入\_\_\_\_\_帳號)，

實施期間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期，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期止，如有任何紛爭糾葛或虛偽不實，均由耕地所有權人承擔及解決，

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恐口述無憑，特立此同意書為證。

此致 苗栗縣大湖鄉公所

雙方身分證影本    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    租約單影本     土地地籍謄本     農會或非農會帳戶影本

本耕地所有權人(甲方)：

(簽章)

耕作人(乙方)戶長：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(含行動電話)：

聯絡電話(含行動電話)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